**附件1**

高级职称评审材料要求

一、个人述职报告

个人述职报告字数控制在3000字以内，A4纸打印，一式五份（只装订一份）。内容主要包括：个人基本情况、思想政治表现、工作业绩、科研成果等。

二、工作成果与业绩情况

制作成果业绩目录，并对应目录逐条提供有关佐证材料的复印件（包括奖励证书、成果鉴定、发明专利、研究咨询报告、技术标准规范、承担科研项目合同等）。在团队科研项目作出贡献的，可提供团队科研项目情况、科研单位或项目组织实施单位对其在项目中作出实际贡献的情况说明等，作为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的业绩成果证明材料具体**可参照省科技厅网公布的《湖南省自然科学研究系列（含科研机构实验系列）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价办法（试行）》（湘职改办〔2020〕11号）。

三、代表作（格式、份数、规格）

1.申报参评人员需提交一篇能充分反映本人学识水平的代表作，代表作为任现职以来在公开刊物上已发表的文章或著作。

2.需提交隐去作者姓名和所在单位的代表作复印件5份，不装订，单独放入资料袋中。

3.代表作（包括论文、著作等）需提交公开出版的原件，并在原件的右上角贴上“代表作”字样。

4.其他申报参评的论文、著作、课题等提交复印件，A4纸格式，同时需提交论文的收录、他引、分区情况、论文排名的证明等（须经有关检索机构盖章）。期刊论文复印件包括封面、目录、封底及论文部分，报纸论文复印件包括报纸名称、日期、刊号及论文部分；著作复印件包括封面、目录、版权页、封底；课题成果复印件包括立项证书、结项证书、获奖证书及社会反响佐证材料等。其他成果参照上述要求。

5.科研成果复印件须由所在单位科研部门（人事部门）或送审单位进行审核、盖章，并有两人共同签名。复印件分类装订成册。

四、外语考试成绩单复印件〔无此项可不提供，需加盖所在（或送审）单位公章和验证人签名〕

五、计算机考试证书复印件〔无此项可不提供，需加盖所在（或送审）单位公章和验证人签名〕

六、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继续教育合格证明原件（无此项可不提供）。

七、取得现专业技术职称后违纪违规情况材料（无此项可不提供）。

八、其它事项

1.《 年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严格按照表格要求如实填写，并加盖所在（送审）单位公章，一式2份，在贴照片处多粘贴一张2寸近照，以便评审通过、发文后及时办理证书。

2.没有通过职称英语和职称计算机考试的，在评审材料中，提供相关英语水平和计算机水平证明材料（参考《关于做好2018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湘人社发〔2018〕51号）附件12目录）。

3.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交材料。

4.职称评审完成后，各有关单位人事部门要按省自科系列职改办电话通知要求及时取回材料，以免遗失。

**附件2**

中级职称评审（认定）材料准备要求

一、需单列的材料清单

1.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参评（认定）人员花名册

2.中级职称评审（认定）职数申报专业备案表

3.1寸证件彩照2张（照片背面签名）

二、参评资格审查材料

1.最高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现工作单位行政公章及审核人签名）

2.任现职资格证书复印件（须加盖现工作单位行政公章及审核人签名）

3.任现职的聘用合同复印件（须加盖现工作单位行政公章及审核人签名）

4.《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登记表》复印件（须加盖现工作单位行政公章及审核人签名）（任初级职称期间每年度考核登记表）

5.破格材料（仅限破格申报人员提供）

6.《专业技术职称申报材料公示表》原件

7.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三、任职资格评审材料

1.《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两份（不装订）

2.个人述职报告5份（只装订一份）

3.个人述职评议情况表

4.继续教育合格证复印件（此项没有可不提供）

5.参评代表作

6.任现职以来获得的专业技术成果材料、奖励证书

7.任现职以来独立撰写或公开发表的论文原件及提供评审的其他有关学术证明材料

8.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四、中级职称（硕士、博士初任）材料清单

1.《专业技术职称认定表》一式两份

2.毕业证、学位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须加盖现工作单位行政公章及审核人签名）

3.需提供与用人单位签订近3年的《劳动合同》复印件（须加盖现工作单位公章和审核人签字）

4.硕士研究生还需提供近3年以上的《年度考核表》复印件（须加盖现工作单位公章和审核人签字）

5.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